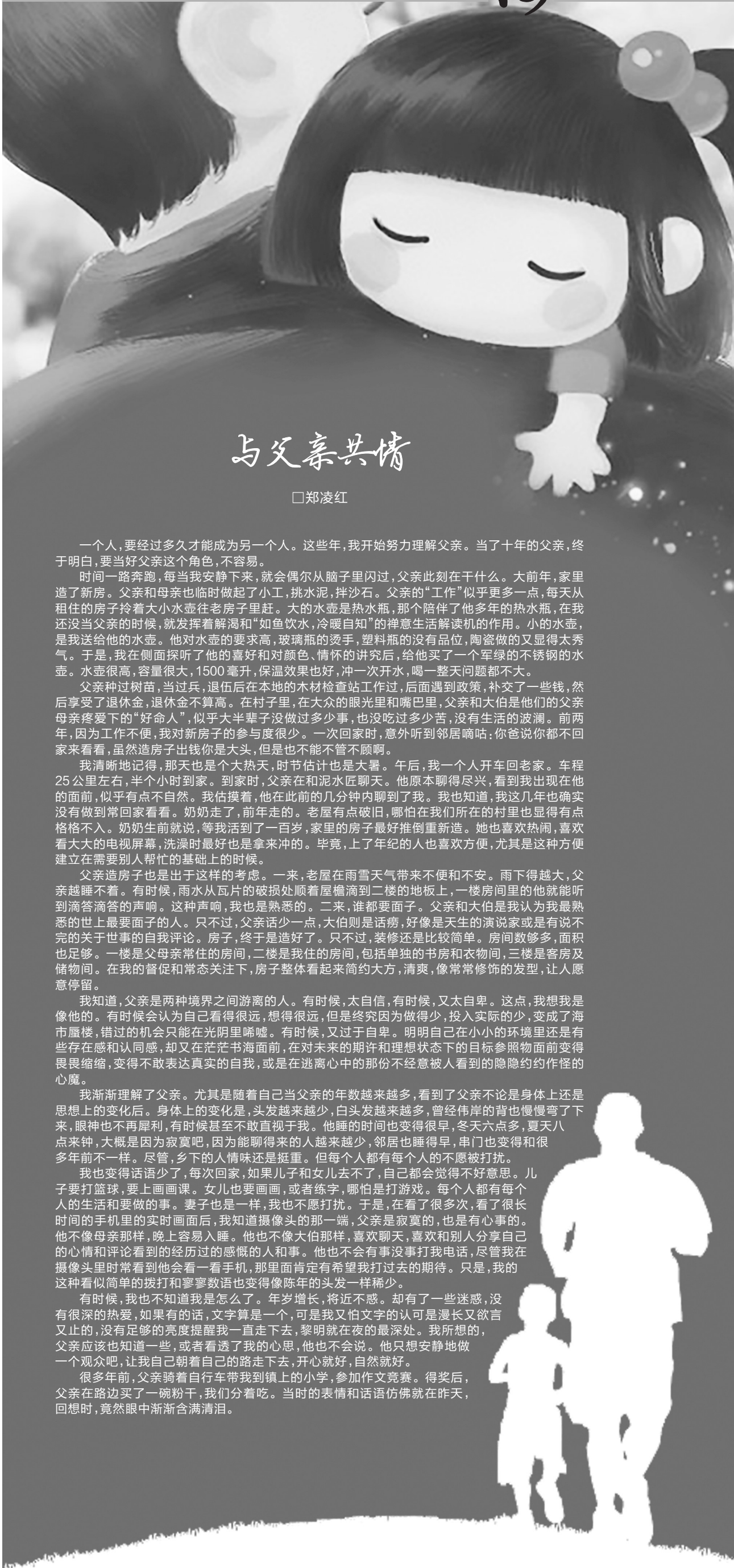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与父亲共情

□郑凌红

一个人,要经过多久才能成为另一个人。这些年,我开始努力理解父亲。当了十年的父亲,终于明白,要当好父亲这个角色,不容易。

时间一路奔跑,每当我安静下来,就会偶尔从脑子里闪过,父亲此刻在干什么。大前年,家里造了新房。父亲和母亲也临时做起了小工,挑水泥,拌沙石。父亲的“工作”似乎更多一点,每天从租住的房子拎着大小水壶往老房子里赶。大的水壶是热水瓶,那个陪伴了他多年的热水瓶,在我还没当父亲的时候,就发挥着解渴和“如鱼饮水,冷暖自知”的禅意生活解读机的作用。小的水壶,是我送给他的水壶。他对水壶的要求高,玻璃瓶的烫手,塑料瓶的没有品位,陶瓷做的又显得太秀气。于是,我在侧面探听了他的喜好和对颜色、情怀的讲究后,给他买了一个军绿的不锈钢的水壶。水壶很高,容量很大,1500毫升,保温效果也好,冲一次开水,喝一整天问题都不大。

父亲种过树苗,当过兵,退伍后在本地的木材检查站工作过,后面遇到政策,补交了一些钱,然后享受了退休金,退休金不算高。在村子里,在大众的眼光里和嘴巴里,父亲和大伯是他们的父亲母亲疼爱下的“好命人”,似乎大半辈子没做过多少事,也没吃过多少苦,没有生活的波澜。前两年,因为工作不便,我对新房子的参与度很少。一次回家时,意外听到邻居嘀咕:你爸说你都不回家来看看,虽然造房子出钱你是大头,但是也不能不管不顾啊。

我清晰地记得,那天也是个大热天,时节估计也是大暑。午后,我一个人开车回老家。车程25公里左右,半个小时到家。到家时,父亲在和泥水匠聊天。他原本聊得尽兴,看到我出现在他的面前,似乎有点不自然。我估摸着,他在此前的几分钟内聊到了我。我也知道,我这几年也确实没有做到常回家看看。奶奶走了,前年走的。老屋有点破旧,哪怕在我们所在的村里也显得有点格格不入。奶奶生前就说,等我活到了一百岁,家里的房子最好推倒重新造。她也喜欢热闹,喜欢看大大的电视屏幕,洗澡时最好也是拿来冲的。毕竟,上了年纪的人也喜欢方便,尤其是这种方便建立在需要别人帮忙的基础上的时候。

父亲造房子也是出于这样的考虑。一来,老屋在雨雪天气带来不便和不安。雨下得越大,父亲越睡不着。有时候,雨水从瓦片的破损处顺着屋檐滴到二楼的地板上,一楼房间里的他就能听到滴答滴答的声响。这种声响,我也是熟悉的。二来,谁都要面子。父亲和大伯是我认为我最熟悉的世上最要面子的人。只不过,父亲话少一点,大伯则是话痨,好像是天生的演说家或是有说不完的关于世事的自我评论。房子,终于是造好了。只不过,装修还是比较简单。房间数够多,面积也足够。一楼是父母亲常住的房间,二楼是我住的房间,包括单独的书房和衣物间,三楼是客房及储物间。在我的督促和常态关注下,房子整体看起来简约大方,清爽,像常常修饰的发型,让人愿意停留。

我知道,父亲是两种境界之间游离的人。有时候,太自信,有时候,又太自卑。这点,我想我是像他的。有时候会认为自己看得很远,想得很远,但是终究因为做得少,投入实际的少,变成了海市蜃楼,错过的机会只能在光阴里唏嘘。有时候,又过于自卑。明明自己在小小的环境里还是有些存在感和认同感,却又在茫茫书海面前,在对未来的期许和理想状态下的目标参照物面前变得畏畏缩缩,变得不敢表达真实的自我,或是在逃离心中的那份不经意间被人看到的隐隐约约作怪的心魔。

我渐渐理解了父亲。尤其是随着自己当父亲的年数越来越多,看到了父亲不论是身体上还是思想上的变化后。身体上的变化是,头发越来越少,白发越来越多,曾经伟岸的背也慢慢弯了下来,眼神也不再犀利,有时候甚至不敢直视于我。他睡的时间也变得很早,冬天六点多,夏天八点来钟,大概是因为寂寞吧,因为能聊得来的人越来越少,邻居也睡得早,串门也变得和很多年前不一样。尽管,乡下的人情味还是挺重。但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不愿被打扰。

我也变得话语少了,每次回家,如果儿子和女儿去不了,自己都会觉得不好意思。儿子要打篮球,要上画画课。女儿也要画画,或者练字,哪怕是打游戏。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生活和要做的事。妻子也是一样,我也不愿打扰。于是,在看了很多次,看了很长时间的手机里的实时画面后,我知道摄像头的那一端,父亲是寂寞的,也是有心事的。他不像母亲那样,晚上容易入睡。他也不像大伯那样,喜欢聊天,喜欢和别人分享自己的心情和评论看到的经历过的感慨的人和事。他也不会有事没事打我电话,尽管我在摄像头里时常看到他会看一看手机,那里面肯定有希望我打过去的期待。只是,我的这种看似简单的拨打和寥寥数语也变得像陈年的头发一样稀少。

有时候,我也不知道我是怎么了。年岁增长,将近不惑。却有了一些迷惑,没有很深的热爱,如果有的话,文字算是一个,可是我又怕文字的认可是漫长又欲言又止的,没有足够的亮度提醒我一直走下去,黎明就在夜的最深处。我所想的,父亲应该也知道一些,或者看透了我的心思,他也不会说。他只想安静地做一个观众吧,让我自己朝着自己的路走下去,开心就好,自然就好。

很多年前,父亲骑着自行车带我到镇上的小学,参加作文竞赛。得奖后,父亲在路边买了一碗粉干,我们分着吃。当时的表情和话语仿佛就在昨天,回想时,竟然眼中渐渐含满泪泪。

高考琐记

□王霖生

又是高考季。望着穿着旗袍翘首盼望的妈妈和生气勃勃的考生们,我的心回到了1965年。那年,我也是一名高考生。

高考复习那段时间,上午有老师上课辅导,讲些应考要点,下午自习。我们教室在教学楼的楼上最西边,可以望见西湖。一天下午,大概两三点钟,后排有同学突然大叫“着火了”!大家涌到西窗口,果然看到远处冒着浓烟。没人动员,没人号召,全班同学一窝蜂涌出学校奔向火场。穿过河坊街,跑过四条巷、清波街,一直跑到陆官巷。着火点在巷内一个叫“山东会馆”的大杂院里。大家一口气跑了足足近一公里。事情不大,但在高考倒计时的非常时候,大家能在危急时刻不计得失、无人指挥、步调一致地奔向火场。这就是当年的思想教育,这就是当年杭四中学生的风采!

高考复习后期主要是自习。学校已经放假,空空荡荡。随便去哪儿,十分自由。

我的好朋友是有名的科技活动积极分子。一天上午,我和另一位同学钻进他管的航模活动室(传达室旁边的一间小屋)“复习功课”。在里面鼓捣了一会儿,他鼓动我们做飞机模型,说“很容易的”“人生难得第一次”等等。在他的游说下我们每人拿了一套材料削、割、打磨、粘接,忙得不亦乐乎。他教我做的叫“高翼台”飞机,说是有很多很好的性能。我一边做还一边想,既然性能那么好为什么平时见到的都不是这样的呢?到现在,我还有这样的疑问。

航模做好了还要调试、平衡……等到试飞成功,大半天过去了,我们完成了“人生第一次”,也该放学回家了。

一晃60年过去了,孙辈都要考大学了,而一想到当年的我,高考前还在做航模,心也是真大。要是知道自己的孩子在这样的时刻还在不务正业,如今的父母肯定要哭的……我还真怀念那段生活呵。

做航模那天,天很蓝,也不热。

吃相

□钱科峰

晚餐时,妻子说我吃相难看:扒饭怎能不捧住饭碗呢。我反驳,现在还有谁捧碗吃饭?只有旧时农村老人才“游饭吃”,捧个大瓷碗在门口边吃边荡。于是各说各有理,她认为的优雅,我却认为是陋习。

吃了半辈子的饭,忽然有人指出你吃饭的姿势不雅,这让人颇感意外且难以改变的,毕竟这是多年养成的习惯,也是自认为最舒适的就晚状态。若是为了别人所说的雅相而捧碗吃饭,多不自在。如今小青年吃饭,大多边刷手机边进食,两只手都很忙,捧住饭碗何其之难。

“捧饭碗”是老底子的传统,寓意捧住饭碗不愁吃。只因旧时物质条件太差,吃了上顿愁下顿,要想有口饱饭吃,就得有活干有钱赚,“捧饭碗”也就尤为重要。西餐里便没有这种讲究,老外用的是刀叉盘子,操起盘子吃牛排,非但不雅,也很不便,还有的国家吃面包汉堡,索性连碗都省却了。

自古,国人对吃相便十分讲究,我们从古装影视剧中可见,古人席地而坐,泔嘴而食,举觞饮酒还得宽袖遮面,以示礼敬。《礼记·曲礼》记载了一套古人的吃饭规矩,其中写道:和别人一起进餐,要检查手的清洁。不要用手搓饭团,不要把多余的饭放进锅中,不要喝得满嘴淋漓,不要吃得啧啧作声,不要啃骨头,不要把咬过的鱼肉又放回盘碗里,不要把肉骨头扔给狗,不要专据食物,也不要急着去扇饭的热气,吃黍米饭不要用筷子,不可以大口囫圇地喝汤,也不要当着主人的面调和菜汤,不要当众剔牙齿,也不要像喝汤一样去喝肉酱。

这一通吃饭规矩,涉及卫生、礼仪、形象、品行等各个方面。做到了,对主客双方都是一种尊重;做不到,这顿饭就不是滋味了。你将咬过的鱼肉又放回盘里,岂不让人膈应?假啃完骨头随手扔地上招呼“大黄”,岂不成了人犬同食?别人还在进食,你却把玩着牙签从嘴里抽丝拉菜,让人如何再有胃口?所以相比于捧碗吃饭,我倒认为这些古人的规矩实是很有传承的必要。

吃相,反映出一个人的素养与礼节,也能从中窥知品行与道德,以“吃”阅人也是古代察人术之一,以自我为中心的人吃相必不会佳,以贪吃为占便宜者必非君子。至于人们常说的某人做事吃相难看,虽是指人喻事,又何尝不是“吃相”异化之一种。